|  |  |
| --- | --- |
| ICS |  |
| CCS | 点击此处添加CCS号 |

|  |
| --- |
| DJG 331102 |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地方技术性规范

DJG 331102/T XXXX—XXXX

信用商圈基本规范

点击此处添加标准名称的英文译名

XXXX - XX - XX发布

XXXX - XX - XX实施

丽水市莲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1. 前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莲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丽水市莲都区发展和改革局、遂昌原创标准化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童力、汤金伟、陈俏、季阳、陈洁毅、袁蓉、李佳译。

信用商圈基本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信用商圈评价规范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经营环境、标识标志、安全管理、人员要求、信用管理、信用监督、信用评价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信用商圈的基本要求。

*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T 10001.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GB 13495 消防安全标志

GB 15566.1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设置原则与要求 第1部分：总则

GB 15630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GB 50140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附条文说明)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商圈

在特定空间范围内，一种或多种业态、各种规模商业集群的集聚区。

* 1. 基本要求

运营时间不少于两年，商圈内商户不少于50家。

应注册在莲都区范围内，有专门的运营（管理）机构，行使相关的管理职责，及独立的管理运营。

商圈经营场所的总面积要求达10000平方米以上，商圈内商户月营业总额达50万元以上。

商圈内商户及管理机构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近2年未发生意识形态责任事件、重大失信负面舆情，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群体性事件等。

* 1. 经营环境

商圈片区道路畅通，设置相应数量的停车位，有条件的可设置临时停车位和残疾人停车位，以满足不同人群的停车需求。

应设有休息区、洗手间、寄存柜等便民功能区，有条件的可设置母婴室、儿童娱乐区等。

应设立无障碍通道和设施，符合GB 50763的规定。

空调和通风系统应保持良好的功能和运行状态，保证室内空气质量和温湿度的舒适。

照明设计应充分考虑自然采光和节能环保要求。

醒目位置设有功能区分布图，标注商圈内各区域的位置。

室内绿化应合理布局和选择植物，保持空气清新和舒适。

* 1. 标识标志

有标志导向系统，商圈内标志统一、醒目、美观，标志设置应符合GB/T 15566.1的要求，标志样式应符合GB/T 10001.1的要求。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应符合GB 15630的要求，消防安全标志样式符合GB 13495的要求。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应符合GB 2894的要求。

应设置便民标识和安全警示标识。

* 1. 安全管理

商圈应建立安全管理责任、工程物业管理等制度。

应配备应急照明设备和消防设施，消防设施应符合GB 50140的要求。

应不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每年开展不少于一次紧急疏散的消防演习。

应设有监控设备，覆盖所有公共区域和重要部位，监控设备应具备高清画质、录音功能，并能够远程实时查看。

定期对开关照明及设备电源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和处置。

应确保公共设施的安全性能，如电梯等设备应符合相关安全标准。

应建立针对火灾、停电、网络故障、群体事件、现场救护等风险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1. 人员要求

应配备与商圈规模相适应管理人员、保安人员、保洁人员等。

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及法律法规知识。

人员档案规范和齐全，无严重失信人员。

* 1. 信用管理

按照浙江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的信用评价结果，商圈管理机构公共信用综合信用分达优秀评级（850分）以上，商圈内商户公共信用综合信用分达优良率（800分）占90%以上。

应建立信用奖惩、信用承诺、诚信管理、营运检查管理、培训考核等制度。

商圈管理机构与商户签订的信用承诺书达100%。

商圈管理机构应做好信用标识、信用服务活动等相关内容的宣传。

建立商户信用档案，档案保存期限按相关规定执行。

对商户信用评价加以适用，在租金、管理费和推广、评先评优等方面出台相关应用规定。

* 1. 信用监督

应组织第三方对商圈内商户实施现场检查、及商圈管理部门的自查等。

应建立完善的投诉处理机制并有效运行。根据投诉意见箱、热线电话、顾客投诉留言、平台线上评价等渠道反馈情况，出台相应的投诉处理规范并及时妥善处理。

* 1. 信用评价

建立信用评价应用机制，可采取部门联合成立评价小组或委托第三方的方式，实施对信用商圈评价，评价内容应包括：基本要求、经营环境、安全管理、人员要求、信用管理、信用监督等内容。

